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6-108
债券代码：127111　　债券简称：金威转债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67号），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2,923,948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129,239.4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8,125.87万元，上述款项已于2025年8月26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8月26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484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会同保荐人与相关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对其进行结项，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将不再使用，节余资金已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变更投入“10 万吨藻油 Omega-3 项目（一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并将该事项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中止。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对应项目	账户状态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4100024019200308714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已注销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4100024014200014073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现金管理专户）	已注销
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4100024019200309341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已注销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六日